

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务处文件

云医健院教〔2022〕99号

关于给予崔汉洋等6名教师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的通报

各二级学院、职能部门：

根据《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》（云医健院〔2021〕23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经教务处“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小组”认定，学校“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小组”审核同意，现将崔汉洋等6名教师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通报如下：

通识学院教师崔汉洋，在《体育（2）》重修考试成绩录入中，将13名学生成绩录入错误。根据《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》中教学事故分类及等级界定标准进行认定，

认定为**严重教学事故**。处理如下：

1. 给予全校通报；
2. 扣除当月课酬/绩效 400 元；
3. 当年年度考核只能定为基本称职或不称职。

招生处教师熊云，在《医学生物学》补考成绩录入中，将 30 名学生成绩录入错误。根据《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》中教学事故分类及等级界定标准进行认定，认定为**严重教学事故**。处理如下：

1. 给予全校通报；
2. 扣除当月课酬/绩效 400 元；
3. 当年年度考核只能定为基本称职或不称职。

通识学院教师高辉，在《生物》重修考试成绩录入中，将 2 名学生成绩录入错误。根据《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》中教学事故分类及等级界定标准进行认定，认定为**教学差错**。处理如下：

1. 给予全校通报；
2. 扣除当月课酬/绩效 100 元；

临床学院教师王茜，在《口腔解剖生理学》补考成绩录入中，将 1 名学生成绩录入错误。根据《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

《教学事故处理办法》中教学事故分类及等级界定标准进行认定，认定为**教学差错**。处理如下：

1. 给予全校通报；
2. 扣除当月课酬/绩效 100 元；

医技学院教师孙艳，在《微生物与免疫学》期末成绩录入中，将 1 名学生成绩录入错误。根据《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》中教学事故分类及等级界定标准进行认定，认定为**教学差错**。处理如下：

1. 给予全校通报；
2. 扣除当月课酬/绩效 100 元；

通识学院教师侯国亮，在《体育（2）》重修考试成绩录入审核中，审核不严格，导致 13 名学生成绩录入错误。根据《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》中教学事故分类及等级界定标准进行认定，认定为**教学差错**。处理如下：

1. 给予全校通报；
2. 扣除当月课酬/绩效 100 元；

本次认定教学事故共 6 起，严重教学事故 2 起，教学差错 4 起。各二级学院、职能部门要加强考试管理，全体教师引以为戒，汲取教训，认真履行监考职责，自觉维护考试工作的严

肃性，做遵守纪律和维护纪律的模范，避免出现上述同类性质事件的发生，确保全校考试工作有序开展。

以上若有异议，可在发文之日起7天内向学校申诉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。


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务处
2022年12月30日